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蘇筱嵐

電話：04-7112422*206

傳真：04-7112373

電子信箱：arashix06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彰化市民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2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06005290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宣導手冊-1、宣導手冊-2、宣導海報及宣導單(共4個電子檔)(0052903A00_ATTCH1.pdf、0052903A00_ATTCH2.pdf、0052903A00_ATTCH3.jpg、0052903A00_ATTCH4.pdf)

主旨：檢送衛生福利部宣導「食鹽加氟政策宣導資料」4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6年2月15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6001529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降低國人齲齒盛行率，衛生福利部推動食鹽加氟預防齲齒政策。
- 三、請貴校利用旨揭宣導單之內容配合宣導「料理加氟鹽，牙齒有好氟」，另請利用學校跑馬燈及家庭聯絡簿宣導，俾利學生及家長獲知此訊息。
- 四、本案如有相關問題請逕洽衛生福利部楊暉振先生（電話：02-85907463，電子郵件信箱：mowcnyang@mohw.gov.tw）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 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學務處

收文:106/02/17



1060000608

有附件